

**国家电投集团水电股份有限公司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认购资金
验资报告**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目录

一、验资报告	1-2
二、验资报告附件	
1、国家电投集团水电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投资者认购资金明细表	3
2、验资事项说明	4-5

验资报告

致同验字（2026）第 110C000218 号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我们接受委托，审验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作为国家电投集团水电股份有限公司（曾用名“国家电投集团远达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电投水电”）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承销商截至 2026 年 7 月 6 日止收到特定投资者认购电投水电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资金的情况。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验证资料是电投水电及贵公司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对截至 2026 年 7 月 6 日止特定投资者认购电投水电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资金交款情况发表审验意见。我们的审验是依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602 号--验资》进行的。在审验过程中，我们结合贵公司的实际情况，实施了检查等必要的审验程序。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国家电投集团远达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2191 号），同意电投水电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 50 亿元的注册申请。本次电投水电向赖大春、浙江李子园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中汇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产品、大家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工银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国新投资有限公司、重庆渝富产业并购重组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UBS AG、西藏景成智领新能源技术开发有限公司、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康曼德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康曼德 27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华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诚通金控投资有限公司共 15 家特定投资者发行股票 383,978,863 股，每股价格人民币 11.36 元。

经我们审验，截至 2026 年 7 月 6 日止，贵公司指定的股东缴存款的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市分行国贸支行的 11001085100059507008 账号已收到赖大春、浙江李子园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中汇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产品、大家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工银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国新投资有限

公司、重庆渝富产业并购重组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UBS AG、西藏景成智领新能源技术开发有限公司、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康曼德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康曼德 27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华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诚通金控投资有限公司共 15 家特定投资者缴付的认购资金总额人民币 4,361,999,883.68 元（大写：肆拾叁亿陆仟壹佰玖拾玖万玖仟捌佰捌拾叁元陆角捌分），15 家投资者认购具体情况详见本报告附件。

本验资报告供贵公司根据有关规定将承销的电投水电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认购资金到位情况呈报给中国证监会时使用。因使用不当造成的后果，与执行本验资业务的注册会计师及会计师事务所无关。

附件：

1、国家电投集团水电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投资者认购资金明细表

2、验资事项说明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北京

二〇二六年七月六日

附件1

国家电投集团水电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投资者认购资金明细表

截至2026年7月6日止

发行人名称：国家电投集团水电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财务顾问（主承销商）名称：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缴款人名称	收款单位	认购股数	缴存金额	缴存截止日期/时间
1	赖大春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8,802,816	99,999,989.76	2026年7月6日止
2	浙江李子园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8,802,816	99,999,989.76	2026年7月6日止
3	中汇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产品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8,802,816	99,999,989.76	2026年7月6日止
4	大家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8,714,788	98,999,991.68	2026年7月6日止
5	工银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220,070,422	2,499,999,993.92	2026年7月6日止
6	国新投资有限公司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7,605,633	199,999,990.88	2026年7月6日止
7	重庆渝富产业并购重组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8,802,816	99,999,989.76	2026年7月6日止
8	UBS AG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8,890,845	100,999,999.20	2026年7月6日止
9	西藏景成智领新能源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0,563,380	119,999,996.80	2026年7月6日止
10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36,355,633	412,999,990.88	2026年7月6日止
11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29,137,323	330,999,989.28	2026年7月6日止
12	深圳市康曼德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康曼德27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760,563	19,999,995.68	2026年7月6日止
13	华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760,563	19,999,995.68	2026年7月6日止
14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5,105,633	57,999,990.88	2026年7月6日止
15	北京诚通金控投资有限公司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8,802,816	99,999,989.76	2026年7月6日止
	合计		383,978,863	4,361,999,883.68	

附件2

验资事项说明

一、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国家电投集团远达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2191号),同意国家电投集团水电股份有限公司(曾用名“国家电投集团远达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电投水电”)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50亿元的注册申请。

根据电投水电与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及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签署的承销协议,电投水电就其上述股票发行事宜,委托贵公司及中信建投作为本次发行的独立财务顾问(主承销商)。

根据《国家电投集团水电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募集配套资金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发行与承销方案》,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实际发行数量为383,978,863股,确定的发行价格11.36元/股,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均价的80%,实际募集资金(含发行费用)为人民币4,361,999,883.68元。特定对象在收到《国家电投集团水电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募集配套资金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缴款通知书》(以下简称“缴款通知书”)后,按照缴款通知的要求将股份认购价款以现金方式全额缴付至指定银行账户。

根据《缴款通知书》,贵公司指定的本次发行认购款项缴款账户如下:

账户名称: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国贸支行

银行账号: 11001085100059507008

二、认购资金实际到位情况

截至2026年7月6日止,赖大春、浙江李子园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中汇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产品、大家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工银金融资

产投资有限公司、国新投资有限公司、重庆渝富产业并购重组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UBS AG、西藏景成智领新能源技术开发有限公司、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康曼德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康曼德 27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华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诚通金控投资有限公司认购电投水电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票，并将认购资金共计人民币 4,361,999,883.68 元（大写：肆拾叁亿陆仟壹佰玖拾玖万玖仟捌佰捌拾叁元陆角捌分）全部缴存于贵公司指定的账户（账号：11001085100059507008）。



姓名
Full name 苗青
性别
Sex 女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87-03-04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110107198703043421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y /m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y /m /d



姓名: 苗青
证书编号: 110101560439



苗青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y /m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y /m /d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注意事项

- 一、注册会计师执行业务, 必要时须向委托方出示本证书。
- 二、本证书只限于本人使用, 不得转让、涂改。
- 三、注册会计师停止执行法定业务时, 应将本证书缴还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
- 四、本证书如遗失, 应立即向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告, 登报声明作废后, 办理补发手续。

NOTES

1. When practis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2.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3.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4.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issue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



姓名 Full name 党晓娜
性别 Sex 女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87-09-07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411282198709070321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y /m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y /m /d

8

9



姓名: 党晓娜
证书编号: 110101560135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110101560135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14 10 14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10

11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党晓娜

年 月 日
/y /m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y /m /d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注意事项

- 一、注册会计师执行业务, 必要时须向委托方出示本证书。
- 二、本证书只限于本人使用, 不得转让、涂改。
- 三、注册会计师停止执行法定业务时, 应将本证书缴还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
- 四、本证书如遗失, 应立即向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告, 登报声明作废后, 办理补发手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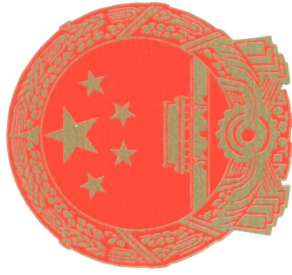
NOTES

1. When practis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2.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3.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4.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issue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

6

7

12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使用，复印无效

证书序号：0014469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李惠琦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2号赛特广场5层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11010156

批准执业文号：京财会许可[2011]0130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1年12月13日

发证机关：

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二〇年十一月十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此件仅供业务报告使用，复印无效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5592343655N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
许可、监管信息，体
验更多应用服务。

(副本)(20-1)

名称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出资额 5235 万元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成立日期 2011 年 12 月 22 日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李惠琦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22 号赛特广
场五层

经营范围

审计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
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
审计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
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
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5 年 12 月 08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